滦州市财政局文件

滦财农〔2024〕42号　　签发人：张双和

滦州市财政局
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滦州市农业农村局：

现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，详见资金分配表。

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管理规范、运行安全、使用高效。

附：资金分配表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

滦州市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4年12月20日

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文号	项目名称	金额合计	备注
农业农村局	冀财农〔2024〕112号	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	457	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其中：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150万元